

仁濟醫院林百欣中學
家長通告二零二一至二零二二年度第一二七號
復活假期後課堂及最新防疫安排

敬啟者：

(一) 復活假期後課堂的安排

全港學校會按原定計劃，在復活節假期後復課，並按疫情的最新發展趨勢，可恢復半天面授課堂。具體安排如下：

a) 4月19日至4月29日的上課安排

為確保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的核心科考試能順利進行，4月19日至4月29日中一至中五級將進行網上實時教學，並以長日時間表上課。各班 ZOOM 上課時間表可瀏覽學校網頁 <https://www.ychlpys.edu.hk>。

b) 5月3日後的上課安排

5月3日(星期二)開始中一至中五級恢復半天面授課堂，以短日時間表上課。上課時間如下：

短日時間表	預備鐘	上課時間	統整課 (中一至中五級)
5月3日開始	8:00 am	8:05 am – 1:20 pm	1:20 pm—1:25 pm

(二) 非學術活動的安排

完成接種疫苗的學生會得到更好的保護，所以我們將會容許這些學生參與更多課堂以外的非學術活動。如個別學生已完成接種兩劑疫苗並超過十四天，學校可安排相關學生在放學後或上學的另一個半天進行非學術性的課外活動（如音樂、體育活動、校隊訓練），該等學生亦可在校內(包括上課及課堂外的活動)進行一些不佩戴口罩的活動(例如吹奏樂器、“接觸式”運動如足球、籃球等)。學校按學生接種疫苗的情況安排課外活動，日後會另函通知。

(三) 最新防疫安排

a) 定期進行快速抗原測試

學校全體教職員及學生在每天回校前必須完成一次快速抗原測試，測試應在每天早上進行，相關人士在獲得陰性結果才能回校上課。如測試結果為陽性，他們不得回校，並應盡快通知學校及留在家中，他們亦須盡快於 24 小時內透過「2019 冠狀病毒快速抗原測試陽性結果人士申報系統」(<https://www.chp.gov.hk/ratp/>)向衛生署申報。就 2019 冠狀病毒病康復人士而言，他們在康復日起計的 3 個月內毋須進行測試(有病徵者除外)。

按教育局通函，教育局將會向正領取政府津貼(全津、半津或綜援)的學生提供快速抗

原測試包，派發詳情仍待教育局公布。如其他學生因家庭有特別經濟困難，而欲查詢學校能否提供快速抗原測試包，亦請先聯絡班主任，以便校方跟進。

有關快速抗原測試包派發，及日常檢測查核安排，日後會另函通知。

b) 當校內出現確診或密切接觸者個案時的處理

在新安排下，衛生防護中心會檢視學校的報告，若在同一個上學日，全校教職員及學生總人數的 5%或以上出現新增陽性個案 (包括呈報快速抗原測試結果及其他認可的檢測結果) (只計算當天新發現的個案)；或個別班級學生的 10%或以上出現新增陽性個案，衛生防護中心會啟動流行病學調查，並會考慮適當的跟進措施，包括按校內的疫情情況研究是否有必要停課、進行徹底消毒及改善通風的安排。若學校出現零星個案，除非衛生防護中心作出指示，否則學校可在做足防疫措施下繼續上課。

一般而言，學校無須就出現密切接觸者個案而停課。密切接觸者的定義主要為確診者的同住成員，在做足衛生防護措施的情況下，曾與確診者在校園有接觸的教職員及學生，一般都不會視為密切接觸者。

上述新安排可加強保障回校師生的健康，更有助衛生防護中心更精準地做好風險評估，以監察和跟進學校感染的情況，盡可能減低學校頻密停課的機會，讓學生能持續有效學習。政府會在 5 月下旬檢視疫情發展後考慮調整相關安排。

c) 「疫苗通行證」安排

「疫苗通行證」已於 2022 年 2 月 24 日起在所有學校實施，並適用於教學及非教學人員、在校園內提供服務人士及到訪者。政府於 2022 年 3 月 20 日宣布調整「疫苗通行證」接種要求 (包括接種第三劑疫苗)，詳情請參考附件一。

d) 改善通風設備

教育局已完成資助學校的通風檢測，並陸續跟進所需的校園通風設備和防疫優化措施。學校將積極跟進優化校舍通風狀況，確保校園環境清潔衛生。

e) 衛生防疫措施

學校須繼續嚴格執行教育局發出的《學校健康指引》及衛生防護中心的《預防 2019 冠狀病毒病給學校的健康指引》所載的各項衛生防疫措施，包括在校園內所有人士須時刻戴上口罩，保持適當的社交距離、在校舍出入口為師生量度體溫等，以保障師生健康。學校將在復課前會進行徹底清潔和消毒，為恢復面授課堂做好準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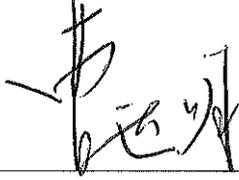
面對 2019 冠狀病毒病，接種疫苗是最有效的防禦方法，可以減低重症及死亡風險。我們強烈呼籲家長盡快安排其子女接種疫苗，並充分利用政府提供的不同途徑安排學生接種疫苗。

請家長留意學校網頁及通告，學校政策會隨教育局最新政策而有所改動。如有任何查詢，歡迎致電梁少奇副校長(電話：2493 7258)。

備註：請家長利用電子通告系統回覆此通告。

此致
貴家長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三日

校長  謹啟
(曹達明)
(REF: P:AC22\1127_130422)

「疫苗通行證」接種要求

由學校直接僱用的教學及非教學人員

2022年2月 24日或之前	2022年4月 21日或之前	2022年5月31日或之後
第一針	第二針	i. 第二針，如接種第二針後未滿5個月； ii. 第三針，如接種第二針後滿5個月

所有其他進入校園的人士跟從政府就其他處所的最新安排。詳情可參考網站

<https://www.coronavirus.gov.hk/chi/vaccine-pass.html>. 3月20日的版本夾附如下，以方便參閱：

實施日期/ 適用人士類別	由2022年3月20日至 4月29日	由2022年4月30日至 5月30日	2022年5月31日或之後
(A) 7歲或以上人士 (附註1)	第一針	第二針	(i) 第二針，如接種第二針後未滿6個月 (ii) 第三針，如接種第二針後滿6個月
(B) 12至17歲人士 (附註1)	第一針	(i) 第一針，如接種第一針後未滿6個月 (ii) 第二針，如接種第一針後滿6個月	(i) 第二針，如接種第二針後未滿6個月 (ii) 第三針，如接種第二針後滿6個月
(C1) 12歲或以上 (附註1)， 在接種疫苗滿6個月的 業僱者 (附註2)	無需額外接種要求		
(C2) 12歲或以上 (附註1)， 在感染2019冠狀病毒病前 已接種第二或第三針疫苗的 業僱者 (附註2)	無需額外接種要求		
(C3) 12歲或以上 (附註1)， 在接種疫苗 滿6個月的 業僱者 (附註2)	(i) 在感染2019 冠狀病毒病前 未有接種疫苗 的業僱者 (附註2)	第一針	(i) 第一針，如在接種第一針後6個月內 (ii) 第二針，如在接種第一針後滿6個月 * 已接種一針復必泰(BioNTech)疫苗的 12至17歲人士，無需第二針接種要求
	(ii) 在感染2019 冠狀病毒病 前已接種 第一針疫苗的 業僱者 (附註2)	無需額外接種要求	第二針 * 已接種一針復必泰(BioNTech)疫苗的12至17歲人士， 無需第二針接種要求

附註：

1. 就在香港以外地區接種了克爾來福 (科興) 或復必泰 (BioNTech) 疫苗的人士，他/她們的疫苗通行證資格應跟從上表的要求。在其他情況下，在香港以外地區「完成接種」新冠疫苗的人士將被視作符合第二針的要求，前提是疫苗種類被包括在政府的新冠病毒專題網站「就指明用途認可2019冠狀病毒疫苗列表」(列表)上 (https://www.coronavirus.gov.hk/pdf/list_of_recognised_covid19_vaccines.pdf)，而相關人士已接種列表上的所需針數。就任何在香港接種了第二或第三針的人士，疫苗通行證的資格將跟從上表。如相關人士接種了安爾智飛龍科馬生物製藥、巴拉特生物技術公司、伽馬勃國家流行病學和微生物學研究中心或諾瓦瓦克斯疫苗，將被視作完成了第三針疫苗通行證的要求，前提是相關人士已接種列表上的所需針數。
2. 如相關人士即將年滿18歲，他/她將可享有由18歲生日起計的3個月寬限期，期間他/她的資格將跟從適用於12至17歲人士的類別；其後他/她的資格將跟從適用於18歲或以上人士的類別。
3. 如相關人士即將年滿12歲，他/她將可享有由12歲生日起計的3個月寬限期，期間他/她將被豁免於疫苗通行證要求；其後他/她的資格將跟從適用於12至17歲人士的類別。
4. 「康復後」是指最近一次備有文件紀錄的陽性檢測結果日期的14天後。
5. 感染前已接種疫苗劑數只計算最近一次備有文件紀錄的陽性檢測結果前至少14天接種的疫苗劑數。換言之，一劑於最近一次備有文件紀錄的陽性檢測結果前14天內接種的疫苗，將不予計算入感染前已接種疫苗劑數內。

版本日期: 2022年3月20日

(資料來源: www.coronavirus.gov.hk)